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1-067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35,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渤海银行【21060】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5519 期(9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建行银行理财产品期限均为无固定期限;渤海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29 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共 180 天;浦发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8 日共 1 个月整

●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至 2022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 万元,其中使用外币总额度不超过按当期汇率折合人民币 30,000 万元。具体详见《欧派家居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欧派家居关于确定 2021 年至 2022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建设银行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75,000	-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注:公司持有此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渤海银行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渤海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渤海银行【21060】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0	4.20%	414.2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0天	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3、浦发银行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5519 期(9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0	1.40%或3.6%或3.8%	46.67 或 120.00 或 126.6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个月整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现金管理业务严格按照董事会决议审批内容进行。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工作,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在业务开展前,公司财务中心需对金融机构及其发行产品进行事前预审,确认金融机构的执业资质,对所有人围产品优中选优,并报公司总经理审核同意后实施。

5、公司财务中心以时间单位跟踪每一笔业务的进展情况,如出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向总经理报告并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同时定期向总经理汇报现金管理业务情况,并报送董事会备案。

6、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计监督。

7、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上述现金管理业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建设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购买主体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清远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产品代码	GD072021QYJS03Y01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客户收益=M0×(P1(P)-P0)/P0)(P0) M0:客户持有份额 P1:客户赎回时产品单位净值 P0:客户购买时产品单位净值 赎回金额按客户实际赎回份额和兑付确认日前一个自然日产品单位净值计算,赎回金额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赎回确认日前一个自然日产品单位净值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本产品无固定期限(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产品存续期内按季度开放赎回,赎回开放期的指定时段,客户可提出赎回申请。 每个季度首月(即1月、4月、7月、10月)的前5个产品工作日为产品赎回开放期,客户可在赎回开放期的03:00-18:00提出赎回申请。赎回申请将于赎回开放期结束后的下一个产品工作日进行确认,并将赎回资金兑付至客户指定账户。

2、渤海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渤海银行【21060】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购买主体	天津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产品代码:	21060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1)理财收益=理财本金*实际收益率(年)*实际理财天数/365(金额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2)实际理财天数,即理财期限按照如下情况计算: A.如本理财产品未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天数为自本理财产品成立日(含)至到期日(不含)期间的天数。 B.如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天数为自本理财产品成立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期间的天数 C.如本理财产品延期支付,则实际理财天数为自本理财产品成立日至实际到期日(不含)期间的天数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本理财产品实际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本金及理财收益

3、浦发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5519 期(9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购买主体	广州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产品代码:	1201215519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2021年11月08日兑付本金和投资收益(若有)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建设银行委托理财产品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具体如下:

(1)现金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

(2)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交易所协议式回购等;

(3)货币市场基金;

(4)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ABS)、资产支持票据(ABN)等;

(5)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和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为80%-100%;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0%-20%。具体各类型资产比例为:现金类资产比例为0%-100%;货币市场工具比例为0%-80%;货币市场基金比例为0%-50%;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为0%-95%。本产品投资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不低于理财产品资产净值5%;总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140%。

2、渤海银行委托理财产品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项下募集的理财资金投资于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组合,该资产组合投资于现金、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存放同业、同业存单、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次级债、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收益凭证、应收债权、债权收益权、信托类资产、票据类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可转债、可交换债、资产管理计划及其相关受(收)益权等,或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的投资渠道和方式。

其中现金、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存放同业、同业存单、央行票据等10-60%;

国债、金融债、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次级债、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收益凭证等10-90%。

应收债权、债权收益权、信托类资产、票据类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可转债、可交换债、资产管理计划及其相关受(收)益权等投资工具10-100%。

3、浦发银行委托理财产品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或受托方应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公司在开展业务交易前,将对交易对方或受托方进行相关调查,核实交易对方或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委托理财)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交易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期内的产品,并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规定对拟交易产品进行全面充分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预期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建设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为:601939;

(二)渤海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为:HK09668;

(三)浦发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为:600000。

上述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理财受托方并非为本次交易专设。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94,363.11	2,198,331.42
负债总额	691,820.31	950,681.34
净资产	1,192,542.80	1,247,514.56
项目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73,969.02	820,017.95
净利润	206,262.94	101,21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945.57	189,173.03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718,554.99万元,本次委托理财资金13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8.7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0.82%,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比例为6.14%。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使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会计处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所购买的金融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型和适中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至2022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其中使用外币总额度不超过按当期汇率折合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欧派家居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和《欧派家居关于确定2021年至2022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净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005259】(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000	2020年4月21日	2020年10月20日	35000	4.70%	820.25
2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S201440】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	2020年5月15日	2020年10月14日	20000	3.90%	324.82
3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4260】(机构客户)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0年7月31日	2020年11月2日	50000	4.30%	553.70
4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年第26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19000	2020年8月7日	2020年11月6日	19000	3.80%	180.01
5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0035】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10000	2020年9月18日	2021年3月22日	10000	3.85%	191.97
6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0036】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30000	2020年10月13日	2021年4月12日	30000	3.90%	580.19
7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0037】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20000	2020年10月16日	2021年4月15日	20000	3.90%	386.79
8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6090F】(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000	2020年10月26日	2021年1月29日	35000	3.77%	343.43
9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6185F】(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	2020年11月6日	2021年1月8日	50000	1.50%	129.45
10	欧派家居	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	工银理财·如意人生恒鑫固定收益类封闭式私募理财产品(20GS130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20000	2020年12月4日	2021年12月4日	-	-	-
11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0047】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30000	2020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	-	-
12	欧派家居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产品代码A类:000693)	货币型	30000	2020年12月10日	2020年12月15日	30000	2.48%	8.15
13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1017】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20000	2021年4月20日	2021年10月18日	-	-	-
14	欧派集成	浦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71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12012171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年5月19日	2021年8月20日	28000	3.30%	233.57
15	欧派家居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公司鼎鼎A款05170号理财计划(产品代码:0517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年5月26日	2021年12月9日、2022年1月10日、2022年2月14日	-	-	-
16	欧派家居	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	工银理财·如意人生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封闭式净值型专户定制理财产品(21GS5309)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7月20日	-	-	-
17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2021年8月26日	2022年3月1日	-	-	-
18	欧派家居	浦发银行广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29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年8月27日	2021年11月26日	-	-	-
19	欧派家居	工商银行广州颜和支行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封闭式净值型专户定制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8月29日	-	-	-
20	欧派家居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7期(8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0月8日	18000	3.30%	61.05
21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年9月22日		-	-	-
22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21060】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2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3月28日	-	-	-
23	欧派集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9期(9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1月8日	-	-	-
24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21年10月12日	-	-	-	-
25	欧派集成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1年10月12日	-	-	-	-
26	清远欧派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1年10月12日	-	-	-	-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95,000	0	3805.23	295,000
2	货币基金产品	30,000	30,000	8.15	0
合计		325,000	30,000	3813.38	29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7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9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5,000
总理财额度					450,000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21-086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鉴于公司1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和13名激励对象第三个限售期因绩效考核未达到“优秀”,公司拟对上述两部分尚未解锁的合计144,25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本次股份注销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144,250股	144,250股	2021年10月18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18年5月29日,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马科技”)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事项,包括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18年5月30日披露的《天马科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2、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1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1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意对2020年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优秀”的1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34,25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上述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44,250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及律师分别发表了相关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1年8月7日披露的《天马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天马科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和《天马科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3、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就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公司于2021年8月7日发布了《天马科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至今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有1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此部分股票共计110,000股;此外,因公司加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根据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中13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优秀”,相关激励对象已获授的不符合解锁条件的此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34,250股。公司拟对上述两部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数量为144,250股。

2、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共24人(激励对象名单见附表),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44,25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0331%。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限制性股票合计570,250股。

3、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840992),并向中登公司提交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申请。公司预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将于2021年10月18日完成注销。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97,266,224	-144,250	97,121,974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9,042,752	0	339,042,752
总计	436,308,976	-144,250	436,164,726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如下: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并已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需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办理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实施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附: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何腾飞	高级管理人员
2	陈马黑	中层管理人员
3	黄永灯	中层管理人员
4	吴江锋	中层管理人员
5	李晓忠	中层管理人员
6	覃再新	中层管理人员
7	黄胜弟	核心骨干
8	李世鸿	核心骨干
9	陈生满	核心骨干
10	陈诗文	核心骨干
11	岳剑敏	核心骨干
12	竺云波	核心骨干
13	赵稳柱	核心骨干
14	郑兴涛	核心骨干
15	苏海明	核心骨干
16	宋小路	核心骨干
17	刘绍周	核心骨干
18	韩延昭	核心骨干
19	王盟利	核心骨干
20	黄宗耀	核心骨干
21	谢庚长	核心骨干
22	刁文森	核心骨干
23	温锦祥	核心骨干
24	杨建章	核心骨干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1-097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已披露的股东减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1-073),公司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安堂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大宗交易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8,33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5.00%。

二、股东股份减持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太安堂集团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股份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太安堂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21.7.19	4,626,313	5.51	0.60
		2021.7.20	1,802,682	5.67	0.24
		2021.7.21	579,281	5.69	0.08
		2021.7.23	387,396	5.56	0.05
		2021.7.26	159,586	5.50	0.02
		2021.7.27	65,938	5.17	0.01
		2021.9.07	26,626	5.65	0.00
		2021.9.08	11,197	6.22	0.00
		2021.9.09	4,858	6.42	0.00
		2021.9.10	2,153	6.40	0.00
	大宗交易	2021.7.27	6,000,000	4.71	0.78
		2021.9.07	4,000,000	4.83	0.52
		2021.9.08	1,990,000	5.09	0.26
		2021.9.10	554,000	5.83	0.07
合计		-	20,210,020	-	2.64

注:上表合计数计算比例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太安堂集团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190,110	24.93	170,980,090	22.29

注:上表合计数计算比例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2、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行为。

5、截至本公告日,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太安堂集团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1-101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5,000.00万元至60,000.00万元	盈利:4,052.8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257.07%至1380.4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72元/股至0.78元/股	盈利:0.05元/股

其中,2021年第三季度(2021年7月-9月)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第三季度(2021年7月1日-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039.78万元至8,039.78万元	盈利:1,409.5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5.66%至470.3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元/股至0.11元/股	盈利:0.0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1年1-9月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1、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持有子公司广东康爱多数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47.35%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及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较多。子公司广东宏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孙公司潮州市宏裕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2、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74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转让持有子公司广东康爱多数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47.35%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及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较多。子公司广东宏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孙公司潮州市宏裕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1-039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100万到16,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9,627.75万元到10,827.75万元,同比增长175.94%到197.87%。

2. 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800万元到1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9,631.08万元到10,831.08万元,同比增长186.33%到209.5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627.75万元到10,827.75万元,同比增长175.94%到197.87%。

2. 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631.08万元到10,831.08万元,同比增长186.33%到209.54%。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报告期经营情况所做的初步测算,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72.2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68.92万元

(二)每股收益:0.58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1年前三季度,全球消费市场复苏加快,大宗商品价格持续走高;国内受“能耗双限”等因素影响,部分印染企业出现停工、停产情况,推高了色纱市场,产品出现量价齐升的局面;公司充分发挥仓储式生产、能源自给及地理区位优势,规模和品牌效应逐步显现,产销量较去年同期上升,业绩快速增长。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